

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文件

京房资金发〔2018〕2号

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关于调整住房资金相关业务单据的通知

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各管理部，相关银行，相关交存单位及交存人：

为深入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工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结合业务系统升级改造，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对住房资金（含住房补贴、房改售房款、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商品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相关业务单据进行调整，新增5张，优化26张，取消21张。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涉及调整的住房补贴业务单据

（一）新增的业务单据

1. 增加《支取住房补贴暂存款申请表》（见附件 1，住房补贴表 109），由住房补贴暂存款交存单位填写并提交给管理部，经管理部审核无误后办理存量暂存款支取退至单位银行账户。

2. 增加《个人销户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2，住房补贴表 110），由住房补贴交存人或其继承（受遗赠）人以及交存人所在单位填写并提交给管理部，经管理部审核无误后办理个人销户支取。

（二）优化的业务单据

1. 在《个人信息变更申请表》（见附件 3）中，取消“住房公积金”勾选项；取消“职工编号”填写项；增加“单位名称”填写项；将“填表说明”修改为“备注”。

2. 在《购买北京市行政区域内住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4，住房补贴表 101）中，申请人信息栏下增加“所在单位名称”填写项，取消“本人支取限额”、“配偶支取限额”填写项；取消单位信息栏各填写项；取消“是否已办理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个人住房贷款（含住房公积金与商业银行的组合贷款）”及“售房款数额证明”填写项。

3. 在《购买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支付首付款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5，住房补贴表 102）中，申请人信息栏下增加“所在单位名称”填写项，取消“本人支取首付款限额”、“配偶支取首付款限额”填写项；取消单位

信息栏各填写项。

4. 在《购买北京市行政区域外住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6, 住房补贴表 103) 中, 申请人信息栏下增加“所在单位名称”填写项, 取消“本人支取限额”、“配偶支取限额”填写项; 取消单位信息栏各填写项。

5. 在《租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7, 住房补贴表 104) 中, 申请人信息栏下增加“所在单位名称”填写项, 取消“本人支取限额”、“配偶支取限额”填写项; 取消单位信息栏各填写项。

6. 在《建造、翻建、大修北京市行政区域内自有住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8, 住房补贴表 105) 中, 申请人信息栏下增加“所在单位名称”填写项, 取消“本人支取限额”、“配偶支取限额”填写项; 取消单位信息栏各填写项。

7. 在《支付物业管理费、供暖费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9, 住房补贴表 106) 中, 申请人信息栏下增加“所在单位名称”填写项, 取消“本人住房补贴支取限额”、“配偶住房补贴支取限额”填写项; 取消单位信息栏各填写项。

8. 将《同一事由支取住房补贴(公积金已提取)申请表》改为《已提取住房公积金的个人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10, 住房补贴表 107), 申请人信息栏下增加“所在单位名称”填写项, 取消“房屋信息”、“事由信息”、“支出金额”、“本人支取限额”、“配偶支取限额”填写项; 取消单位信息栏各填

写项。

9. 在《同一事由非首次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见附件 11，住房补贴表 108）中，将“单位登记号”改为“单位名称（单位登记号）”；取消“个人编号”填写列。

（三）取消的业务单据

1. 《住房补贴开户清册》
2. 《住房补贴汇交书》
3. 《住房补贴汇交变更清册（增加）》
4. 《住房补贴汇交变更清册（减少）》
5. 《住房补贴补交书》
6. 《住房补贴补交清册》
7. 《住房补贴支取记录单》
8. 《住房补贴提取申请书》
9. 《住房补贴提取清册》
10. 《住房补贴个人储蓄账户明细表》

二、涉及调整的房改售房款业务单据

（一）新增的业务单据

1. 增加《房改售房单位登记、开户、经办人注册、变更、销户申请表》（见附件 12），由房改售房单位填写并提交给管理部，经管理部审核无误后办理单位登记、开户、经办人注册、变更或销户。

2. 增加《售房情况明细表》（见附件 13），由房改售房单

位办理房改售房款交存时填写并提交给管理部，经管理部审核无误后用于登记房改售房信息。

（二）优化的业务单据

1. 将《住房基金交存书》改为《房改售房款交存申请表》（见附件 14），增加交存金额单位“亿”；款项来源中，取消“租赁保证金”、“租金收入”；付款方式中，取消“集资建房贷款”、“内部转账”、“其他”，将“现金送款簿”改为“现金”；将“支票号或转账通知单号（8 位）”改为“支票号（8 位）”；取消“主管”、“制表”，增加“单位经办人”；增加“单位盖章”；将“接柜”改为“管理部初审人员”和“管理部复审人员”。

2. 将《住房基金支取书》改为《房改售房款支取申请表》（见附件 15），增加支取金额单位“亿”；将支取用途选项改为“房屋维修”、“用于发放职工住房补贴”、“特殊事项”、“其他”四项；取消“存款方式”、“付款方式”、“支取去向”填写项；取消“上列款项请从我单位账户内支付”表述；将“接柜”改为“管理部初审人员”和“管理部复审人员”。

3. 将《住房基金转移申请书》改为《房改售房款划转申请表》（见附件 16），将“转出金额”改为“转出本金”、“利息金额”改为“转出利息”；增加各金额单位“亿”；将“接柜”改为“管理部初审人员”和“管理部复审人员”。

4. 将《住房基金转存申请书》改为《房改售房款转存申请表》（见附件 17），取消“转出账户”和“转入账户”各填写项，

增加“转存金额”、“原存款方式”、“新存款方式”、“新存款期限”内容；将“单位预留印鉴”调整为“单位盖章”；将“接柜”改为“管理部初审人员”和“管理部复审人员”。

（三）取消的业务单据

1. 《住房资金内部转账通知书》
2. 《单位登记表》
3. 《单位开户表》
4. 《单位信息变更申请表》
5. 《销户申请表》

三、涉及调整的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业务单据

（一）优化的业务单据

1. 将《公共维修基金交存书》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交存申请表》（见附件18），增加交存金额单位“亿”；将“交存状态”改为“交存类型”、“初存”改为“首期交存”；交存明细中，取消“到小区”，增加“其他”；取消“款项来源”填写项；付款方式中，将“现金送款簿”改为“现金”，取消“内部转账”，增加“使用房改售房款”；将“支票号或转账通知表号（8位）”改为“支票号（8位）”；取消“主管”、“制表”，增加“单位经办人”；增加“单位盖章”；将“接柜”改为“管理部初审人员”和“管理部复审人员”。

2. 将《公共维修基金交存清册到幢（房改房）》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交存清册》（见附件19），存

款方式中，将“封存期”改为“封存”；将“交存状态”改为“交存类型”，将交存类型内容中“初存”改为“首期交存”。

3. 将《公共维修基金交存清册到户（房改房）》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交存清册》（见附件 20），存款方式中，取消“存款方式”填写项；将“交存状态”改为“交存类型”，将“初存”改为“首期交存”；取消“单位比例（%）”、“单位交存金额”、“交存金额”填写列。

4. 将《公共维修基金支取书》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支取申请表》（见附件 21），增加支取金额单位“亿”；取消“存款方式”、“付款方式”、“支取去向”填写项；将支取用途选项改为“维修事项”、“退回房改售房款”、“其他”三项；支取明细中，取消“到小区”；取消“上列款项请从我单位账户内支付”表述；将“接柜”改为“管理部初审人员”和“管理部复审人员”；取消“备注”填写项。

5. 将《公共维修基金支取清册到幢（房改房）》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支取清册》（见附件 22），取消“存款方式”填写项；将“存款账号”改为“资金账号”。

6. 将《公共维修基金支取清册到户（房改房）》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支取清册》（见附件 23），取消“存款方式”填写项；取消“单位部分”、“个人部分”、“利息滚本部分”、“合计”（清册中竖列）填写列，保留“支取金额”填写列。

7. 将《公共维修基金转移申请书》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划转申请表》（见附件 24），增加金额单位“亿”；转出方存款方式中，增加“定期”；将“转移明细”改为“划转明细”，取消其中“到小区”选项；增加转入方存款方式，包括“活期”、“定期”、“封存”；将“接柜”改为“管理部初审人员”和“管理部复审人员”；取消“备注”填写项。

8. 将《公共维修基金转移清册（到幢）》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划转清册》（见附件 25），将“转出单位全称”改为“转出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取消“转出单位登记号”；将“转入单位全称”改为“转入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取消“转入单位登记号”；取消“存款方式”，增加“转出存款方式”、“转入存款方式”及“定期”选项；“转移金额”改为“划转金额”；将“存款账号”改为“资金账号”；增加“存款方式”填写列。

9. 将《公共维修基金转移清册（到户）》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划转清册》（见附件 26），将“转出单位全称”改为“转出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取消“转出单位登记号”；将“转入单位全称”改为“转入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取消“转入单位登记号”；将“存款方式”填写项调整为“存款方式”填写列；取消“单位部分”、“个人部分”、“利息滚本部分”、“合计”（清册中竖列）填写列，保留“转移本金”填写列，并将其改为“划转金额”。

10. 将《公共维修基金转存申请书》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转存申请表》（见附件 27），转存明细中，取消“到小区”；取消“转出账户”和“转入账户”各填写项，增加“转存金额”、“原存款方式”、“新存款方式”、“新存款期限”内容；将“单位预留印鉴”调整为“单位盖章”；将“接柜”改为“管理部初审人员”和“管理部复审人员”。

11. 将《公共维修基金转存清册（到幢）》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转存清册》（见附件 28），转存方式中，取消“活期转封存”，调整“封存转活期”为“解封”；将“存款账号”改为“资金账号”。

12. 将《公共维修基金转存清册（到户）》改为《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转存清册》（见附件 29），取消“转存方式”；取消“单位部分”、“个人部分”、“利息滚本部分”、“合计”（清册中竖列）填写列，保留“转存金额”填写列。

（二）取消的业务单据

1. 《单位登记表》
2. 《单位开户表》
3. 《单位信息变更申请表》
4. 《销户申请表》
5. 《公共维修基金交存清册》

四、涉及调整的商品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业务单据

（一）新增的业务单据

增加《商品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单位及经办人注册、信息变更、注销申请表（由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服务企业或其他单位填写）》（见附件 30），用于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服务企业及其他单位办理注册、信息变更、注销等业务。

（二）优化的业务单据

将《产业空户销户申请表》改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空户销户通知书》（见附件 31），将“项目名称”改为“小区（项目名称）”；取消“开发商名称”填写项，增加“资金账号”填写项；将“房屋坐落”改为“销户房屋地址”；将“销户原因”改为“空户销户原因”。

（三）取消的业务单据

《注册信息更正申请表》

五、其他事项

上述增加和优化单据，可通过北京住房公积金网（<http://www.bjgjj.gov.cn>）下载，也可到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各管理部领取。

办理住房资金业务时，继续使用“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监制”字样的打印纸，用完后使用“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监制”字样的打印纸。

本通知自 2018 年 5 月 10 日起施行，此前有关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 附件：
1. 支取住房补贴暂存款申请表
 2. 个人销户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3. 个人信息变更申请表
 4. 购买北京市行政区域内住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5. 购买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支付首付款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6. 购买北京市行政区域外住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7. 租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8. 建造、翻建、大修北京市行政区域内自有住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9. 支付物业管理费、供暖费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10. 已提取住房公积金的个人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11. 同一事由非首次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12. 房改售房单位登记、开户、经办人注册、变更、销户申请表
 13. 售房情况明细表
 14. 房改售房款交存申请表
 15. 房改售房款支取申请表
 16. 房改售房款划转申请表
 17. 房改售房款转存申请表
 18.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交存申请表
 19.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交存清册

20.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交存清册
21.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支取申请表
22.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支取清册
23.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支取清册
24.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划转申请表
25.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划转清册
26.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划转清册
27.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转存申请表
28.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转存清册
29.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转存清册
30. 商品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单位及经办人注册、信息变更、注销申请表（由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服务企业或其他单位填写）
31.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空户销户通知书

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2018年5月9日

附件 1

支取住房补贴暂存款申请表 (20180510 版)

住房补贴表 109

单位信息栏，由单位经办人填写	
单位名称：	单位登记号：
现申请将我单位名下住房补贴暂存款金额（大写）：_____支取	
退至本单位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单位经办人（签字）：	
单位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审核意见，由审核人员填写	
初审意见 经审核，意见如下：（在□内打“√”） ☐符合支取条件 ☐不符合支取条件（请注明原因）： 初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初审时间： 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经审核，意见如下：（在□内打“√”） ☐符合支取条件 ☐不符合支取条件（请注明原因）： 复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复审时间： 年 月 日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附件 2

请正反面打印在
同一张 A4 纸上

个人销户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20180510 版)

住房补贴表 110

以下信息，由交存人、继承人或受遗赠人填写																		
交存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														
手机号		交存人银行卡信息																
		开户银行：								银行卡号：								
交存人所在单位名称											销户支取本息总额：							元
申请销户支取事项： ☐ 离、退休 ☐ 调离本市并户口迁出本市 ☐ 出国（境）定居 ☐ 死亡继承或遗赠（划至个人） ☐ 死亡继承或遗赠（划转单位） ☐ 其他原由																		
因继承或遗赠办理支取时，需填写继承人或受遗赠人信息																		
继承人或受遗赠人姓名	证件类型及证件号			开户银行		银行卡号				支取金额（元）								
个人信息核查授权、承诺书																		
本人现授权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通过北京市有关部门查询并核实上述相关信息。																		
本人郑重承诺：本人如实填写的上述各项信息及提交材料真实有效。若存在失实，本人愿意承担以下后果：																		
1. 终止支取行为并退还所支取资金；																		
2. 将违规行为通报所在单位并对外公布；																		
3. 将违规信息计入个人不良信息库和国家有关征信系统；																		
4. 自违规行为发现之日起三年内不予办理住房补贴支取；																		
5. 涉嫌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我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同意授权并遵守上述承诺。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继承或遗赠支取（划转单位）说明

我单位职工_____因死亡办理销户支取，经其继承人或受遗赠人要求，现申请将死亡职工的住房补贴划转到我单位账户（账户名称：_____；开户银行：_____；账号：_____），再由我单位转交给其继承人或受遗赠人。由此出现的任何法律后果，全部由我单位承担，特此说明。

单位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注：支取事项为死亡继承或遗赠（划转单位）时，由被继承人或遗赠人单位填写此栏。

审核意见，由审核人员填写

初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初审无误的：（在□内打“√”）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离退休：

☐ 其他（请注明）：

☐ 调离本市并户口迁出本市：

☐ 迁入地户口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请注明）：

☐ 出国（境）定居：

☐ 申请人户口注销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请注明）：

☐ 继承或遗赠：

☐ 交存人（被继承人或遗赠人）死亡证明或户口注销证明原件

☐ 确定继承（受遗赠）人权利的公证书或法院判决书、调解书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请注明）：

☐ 其他原由（请注明）：

经审核，意见如下：（在□内打“√”）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请注明原因）：

初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初审时间：_____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复审无误的：（在□内打“√”）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离退休：

☐ 其他（请注明）：

☐ 调离本市并户口迁出本市：

☐ 迁入地户口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请注明）：

☐ 出国（境）定居：

☐ 申请人户口注销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请注明）：

☐ 继承或遗赠：

☐ 交存人（被继承人或遗赠人）死亡证明或户口注销证明原件

☐ 确定继承（受遗赠）人权利的公证书或法院判决书、调解书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请注明）：

☐ 其他原由（请注明）：

经审核，意见如下：（在□内打“√”）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请注明原因）：

复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复审时间：_____年 月 日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附件 3

个人信息变更申请表

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_____管理部：

本人姓名_____证件类型及证件号_____（兹委托经办人姓名
_____证件类型及证件号_____）申请办理住房补贴
个人信息变更事宜。

变更前：

☐姓名、☐证件号、☐证件类型、☐银行账户信息、☐房屋性质、☐所购房屋地址（☐
租赁房屋地址）（第_条记录）、☐住房支出（第_条记录）、☐租赁起始时间、☐
租赁截止时间、☐本人提取限额、☐配偶提取限额、☐解除双方婚姻关系
为_____。

变更后：

☐姓名、☐证件号、☐证件类型、☐银行账户信息、☐房屋性质、☐所购房屋地址（☐
租赁房屋地址）（第_条记录）、☐住房支出（第_条记录）、☐租赁起始时间、☐
租赁截止时间、☐本人提取限额、☐配偶提取限额、☐解除双方婚姻关系
为_____。

单位名称：

单位登记号：

变更申请人签字：

单位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已核对无误（单位公章或预留印鉴）：

主管业务副主任或前台业务主管审核签字：

管理部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个人办理个人信息变更时，如果系统内证件号与其证件号码一致，只变更其他信息的，无需单位盖章。如果系统内证件号与其证件号码不一致，本人变更任何信息，均需单位盖章。

购买北京市行政区域内住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20180510 版)

住房补贴表 101

申请人信息栏，由申请人填写																			
申请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															
婚姻状况	☐ 已婚 ☐ 单身 (含未婚、离异、丧偶等)			手机号															
配偶姓名		配偶证件类型		配偶证件号															
所在单位名称																			
本次支取金额： 元				申请人银行卡信息															
				开户银行： 银行卡号：															
所购住房类别： ☐ 商品住房期房 ☐ 商品住房现房 ☐ 自住型商品住房或共有产权住房期房 ☐ 自住型商品住房或共有产权住房现房 ☐ 存量商品住房 (也称二手房) ☐ 经济适用住房 ☐ 限价商品住房 (也称两限房) ☐ 公有住房 (也称房改房) ☐ 集资合作建房 ☐ 危改、拆迁、征收回迁房																			
住房出售人、开发商、房改售房单位或集资合作建房单位名称																购房人 (产权人)		☐ 申请人 ☐ 申请人配偶	
房屋坐落		请按购房合同或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上的地址填写：												购房金额： 元					
网签合同编号						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号													
网签查询密码						所购房屋建筑面积								m ²					
个人信息核查授权、承诺书																			
本人 (或配偶) 因申请支取住房补贴，现授权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以下简称管理中心) 通过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等部门核查本人 (或配偶) 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授权管理中心通过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本人的个人信用信息；同意管理中心对此次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进行现场核实。 本人郑重承诺： 本人如实填写的上述各项信息及提交材料真实有效。若存在失实，本人愿意承担以下后果：																			

1. 终止支取行为并退还所支取资金; 2. 将违规行为通报所在单位并对外公布; 3. 将违规信息计入个人不良信息库和国家有关征信系统; 4. 自违规行为发现之日起三年内不予办理住房补贴支取; 5. 涉嫌构成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我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 同意授权并遵守上述承诺。 申请人 (签字): _____ 申请人配偶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以下内容由审核人员填写	
房屋交易权属信息查询结果编号: _____	销售不动产统一发票 或契税完税凭证编号: _____ 密码: _____
审核意见, 由审核人员填写	
初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初审无误的: (在 ☐ 内打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售房款收据原件 ☐ 拆迁或征收回迁协议原件 ☐ 销售不动产统一发票或契税完税凭证原件 ☐ 其他 (请注明): _____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 ☐ 内打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 (请注明原因): _____ 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_____ 初审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复审无误的: (在 ☐ 内打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售房款收据原件 ☐ 拆迁或征收回迁协议原件 ☐ 销售不动产统一发票或契税完税凭证原件 ☐ 其他 (请注明): _____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 ☐ 内打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 (请注明原因): _____ 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_____ 复审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购买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
支付首付款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20180510 版)

住房补贴表 102

申请人信息栏，由申请人填写																	
申请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													
婚姻状况	☐ 已婚 ☐ 单身（含未婚、离异、丧偶等）			手机号													
配偶姓名		配偶证件类型		配偶证件号													
所在单位名称																	
本次支取金额： 元				申请人银行卡信息													
				开户银行：				银行卡号：									
支取类别： ☐ 支付经济适用住房首付款 ☐ 支付限价商品住房（也称两限房）首付款																	
住房出售人或开发商名称								购房人（产权人）		☐ 申请人 ☐ 申请人配偶							
房屋坐落		请按选房确认单上的地址填写：															
项目名称				购房单价		元/m ²		所购房屋建筑面积		m ²							
购房金额		元		首付款金额				元									
个人信息核查授权、承诺书 本人（或配偶）因申请支取住房补贴，现授权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管理中心）通过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等部门核查本人（或配偶）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授权管理中心通过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本人的个人信用信息；同意管理中心对此次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进行现场核实。 本人郑重承诺： 本人如实填写的上述各项信息及提交材料真实有效。若存在失实，本人愿意承担以下后果：																	

1. 终止支取行为并退还所支取资金;
 2. 将违规行为通报所在单位并对外公布;
 3. 将违规信息计入个人不良信息库和国家有关征信系统;
 4. 自违规行为发现之日起三年内不予办理住房补贴支取;
 5. 涉嫌构成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 我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 同意授权并遵守上述承诺。

申请人 (签字):

申请人配偶 (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内容由审核人员填写

住房保障资格申请及备案状态查询结果: ☐ 有 ☐ 无

项目名称查询结果: ☐ 有 ☐ 无

审核意见, 由审核人员填写

初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初审无误的: (在 ☐ 内打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选房确认单原件

☐ 其他 (请注明):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 ☐ 内打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 (请注明原因):

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初审时间: 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复审无误的: (在 ☐ 内打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选房确认单原件

☐ 其他 (请注明):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 ☐ 内打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 (请注明原因):

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复审时间: 年 月 日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附件 6

请正反面打印在
同一张 A4 纸上

购买北京市行政区域外住房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20180510 版)

住房补贴表 103

申请人信息栏，由申请人填写																			
申请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															
婚姻状况	☐ 已婚 ☐ 单身（含未婚、离异、丧偶等）		手机号																
配偶姓名		配偶证件类型		配偶证件号															
所在单位名称																			
本次支取金额： 元				申请人银行卡信息															
				开户银行： 银行卡号：															
住房出售人或开发商名称													购房人（产权人）	☐ 申请人 ☐ 申请人配偶					
房屋坐落	请按购房合同或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上的地址填写：												购房金额： 元						
网签合同编号					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号														
网签查询密码					所购房屋建筑面积						m ²								
使用商业银行个人按揭贷款或异地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的，需填写如下相关信息																			
☐ 商业银行个人按揭贷款 ☐ 异地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			合同编号：				放款时间：				贷款金额： 元								
个人信息核查授权、承诺书 本人（或配偶）因申请支取住房补贴，现授权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管理中心）通过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等部门核查本人（或配偶）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授权管理中心通过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本人的个人信用信息；同意管理中心对此次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进行现场核实。 本人郑重承诺： 本人如实填写的上述各项信息及提交材料真实有效。若存在失实，本人愿意承担以下后果：																			

请正反面打印在
同一张 A4 纸上

住房补贴表 104

申请人信息栏，由申请人填写																												
申请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																								
婚姻状况	☐ 已婚		☐ 单身（含未婚、离异、丧偶等）		手机号																							
配偶姓名		配偶证件类型		配偶证件号																								
所在单位名称																												
本次支取金额： 元			申请人银行卡信息																									
			开户银行：												银行卡号：													
租房类别： ☐ 租住公租房 ☐ 租住其他类住房					承租人		☐ 申请人 ☐ 申请人配偶																					
房屋坐落		请按租房合同或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上的地址填写：												支出金额： 元														

本人（或配偶）因申请支取住房补贴，现授权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管理中心）通过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等部门核查本人（或配偶）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授权管理中心通过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本人的个人信用信息；同意管理中心对此次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进行现场核实。

1. 终止支取行为并退还所支取资金;
2. 将违规行为通报所在单位并对外公布;

3. 将违规信息计入个人不良信息库和国家有关征信系统;
4. 自违规行为发现之日起三年内不予办理住房补贴支取;
5. 涉嫌构成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我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 同意授权并遵守上述承诺。

申请人 (签字):

申请人配偶 (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内容由审核人员填写

房屋交易权属信息查询结果编号:

发票编号:

发票密码:

审核意见, 由审核人员填写

初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初审无误的: (在 ☐ 内打 “√”)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租房合同原件
☐ 发票原件
☐ 其他 (请注明):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 ☐ 内打 “√”)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 (请注明原因):

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初审时间: 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复审无误的: (在 ☐ 内打 “√”)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租房合同原件
☐ 发票原件
☐ 其他 (请注明):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 ☐ 内打 “√”)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 (请注明原因):

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复审时间: 年 月 日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建造、翻建、大修北京市行政区域内自有住房
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20180510 版)

住房补贴表 105

申请人信息栏，由申请人填写																											
申请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																							
婚姻状况	☐ 已婚 ☐ 单身（含未婚、离异、丧偶等）			手机号																							
配偶姓名		配偶证件类型		配偶证件号																							
所在单位名称																											
本次支取金额：				元	申请人银行卡信息																						
					开户银行：																			银行卡号：			
房屋坐落																											
支出金额：				元	产权人				☐ 申请人 ☐ 申请人配偶																		
房屋产权证或不动产权证号										房屋建筑面积				m²													
个人信息核查授权、承诺书																											
本人（或配偶）因申请支取住房补贴，现授权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管理中心）通过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等部门核查本人（或配偶）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授权管理中心通过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本人的个人信用信息；同意管理中心对此次提交的支取材料及相关信息进行现场核实。 本人郑重承诺：本人如实填写的上述各项信息及提交材料真实有效。若存在失实，本人愿意承担以下后果： 1. 终止支取行为并退还所支取资金；																											

2. 将违规行为通报所在单位并对外公布; 3. 将违规信息计入个人不良信息库和国家有关征信系统; 4. 自违规行为发现之日起三年内不予办理住房补贴支取; 5. 涉嫌构成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我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 同意授权并遵守上述承诺。 申请人 (签字): _____ 申请人配偶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以下内容由审核人员填写	
购买材料的明细发票或分摊到个人的费用发票编号: _____ 密码: _____	
审核意见, 由审核人员填写	
初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初审无误的: (在 ☐ 内打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房屋所在地的规划国土部门批准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 乡镇人民政府批准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 购买材料的明细发票或分摊到个人的费用发票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 (请注明): _____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 ☐ 内打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 (请注明原因): _____ 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_____ 初审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复审无误的: (在 ☐ 内打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房屋所在地的规划国土部门批准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 乡镇人民政府批准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 购买材料的明细发票或分摊到个人的费用发票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 (请注明): _____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 ☐ 内打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 (请注明原因): _____ 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_____ 复审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请正反面打印在
同一张 A4 纸上

住房补贴表 106

– 27 –

1. 终止支取行为并退还所支取资金;
2. 将违规行为通报所在单位并对外公布;
3. 将违规信息计入个人不良信息库和国家有关征信系统;
4. 自违规行为发现之日起三年内不予办理住房补贴支取;
5. 涉嫌构成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我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 同意授权并遵守上述承诺。

申请人(签字):

申请人配偶(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内容由审核人员填写

房屋交易权属信息查询结果编号:

发票编号:

发票密码:

审核意见, 由审核人员填写

初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初审无误的: (在□内打“√”)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发票原件
☐ 购房合同或回迁协议原件
☐ 其他(请注明):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内打“√”)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请注明原因):

初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初审时间: 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复审无误的: (在□内打“√”)

-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 发票原件
☐ 购房合同或回迁协议原件
☐ 其他(请注明):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内打“√”)

-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请注明原因):

复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复审时间: 年 月 日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住房补贴表 107

– 29 –

5. 涉嫌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我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同意授权并遵守上述承诺。

申请人（签字）：

申请人配偶（签字）：

年 月 日

审核意见，由审核人员填写

初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初审无误的：（在□内打“√”）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请注明）：

经审核，意见如下：（在□内打“√”）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请注明原因）：

初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初审时间： 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复审无误的：（在□内打“√”）

☐ 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其他（请注明）：

经审核，意见如下：（在□内打“√”）

☐ 符合支取条件

☐ 不符合支取条件（请注明原因）：

复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复审时间： 年 月 日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附件 11

同一事由非首次支取住房补贴申请表
(20180510 版)

住房补贴表 108

单位名称 (单位登记号):

申请人信息栏, 由申请人填写							
序号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	本次支取 金额 (元)	开户银 行	银行账 (卡) 号	申请人签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本页小计		_____人; _____元		总计		_____人; _____元	
我单位承诺上述申请人签字属实, 如不属实, 由我单位承担法律责任。							
单位经办人 (签字):				单位预留印鉴 (盖章):			
				年 月 日			
审核意见	初审意见:			复审意见:			
	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注: 1. 如一次支取使用多张本申请表的, 请将申请表编号, 在表下方注明页数信息, 且在最后一页“总计”栏中填写合计人数及支取金额并单位经办人签字及单位预留印鉴盖章。2.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第 页, 共 页)

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
业务类型: ☐ 登记 ☐ 开户 ☐ 经办人注册 ☐ 变更 ☐ 销户

– 32 –

④单位开户 信息	开户类型	☐ 房改售房款账户 ☐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账户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开户行		银行账户号码	
	单位经办部门		单位联系电话	
⑤销户原因	☐ 合并 ☐ 分立 ☐ 撤销 ☐ 解散 ☐ 破产 ☐ 其他(请注明):			
单位经办人(签字): _____ 单位预留印鉴(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审核意见, 由管理部审核人员填写				
初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初审无误的: (在□内打“√”) ☐ 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证件原件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单位经办人身份证原件 ☐ 销户证明材料原件 (请注明): ☐ 其他(请注明):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内打“√”) ☐ 符合条件 ☐ 不符合条件(请注明原因): 初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初审时间: 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申请人提交材料复审无误的: (在□内打“√”) ☐ 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证件原件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单位经办人身份证原件 ☐ 销户证明材料原件 (请注明): ☐ 其他(请注明):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内打“√”) ☐ 符合条件 ☐ 不符合条件(请注明原因): 复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复审时间: 年 月 日		

注: 1. 申请登记的, 填写①②栏信息; 2. 申请单位经办人注册的, 填写③栏及“单位经办人授权委托书”信息; 3. 申请开户的, 填写④栏信息; 4. 申请信息变更的, 在①②③④栏的相应项中填写变更后信息, 其中, 变更单位经办人的, 还填写“单位经办人授权委托书”信息; 5. 申请注销的, 填写⑤栏信息; 6.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附件 13

售房情况明细表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

共 页第 页
单位：元

序号	自然幢 名称	单 元 号	房号	购房人 姓名	购房人 证件类 型	购房人证件号码	购房面 积	本次售房 款交存金 额（元）	所属区县	房屋地址	房价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单位盖章：

单位经办人（签字）：

附件 14

房改售房款交存申请表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交存金额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存款期限	☐ 三个月 ☐ 六个月 ☐ 一年											
款项来源	☐ 房改售房款 ☐ 集资建房款 ☐ 其他											
付款方式	☐ 支票 ☐ 银行汇款 ☐ 现金											
支票号(8位)												
单位盖章:	单位经办人(签字):					管理部初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管理部复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附件 15

房改售房款支取申请表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支取金额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支取用途	☐ 房屋维修 ☐ 用于发放职工住房补贴 ☐ 特殊事项 ☐ 其他															
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及行号						收款账号										
单位预留印鉴:						管理部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管理部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单位经办人 (签字):																

附件 16

房改售房款划转申请表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转 出 方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转出本金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转出利息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转 入 方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转入金额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转出单位预留印鉴:		管理部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管理部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单位经办人 (签字):												

附件 17

房改售房款转存申请表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转存金额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原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新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新存款期限	☐ 三个月 ☐ 六个月 ☐ 一年														
单位盖章:	管理部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管理部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单位经办人 (签字):															

注：“新存款方式”选择定期时，须对“新存款期限”进行勾选。

附件 18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交存申请表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交存金额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存款期限	☐ 三个月 ☐ 六个月 ☐ 一年																
交存类型	☐ 首期交存 ☐ 续存																
交存明细	☐ 到户 ☐ 到幢 ☐ 未分配 ☐ 其他																
付款方式	☐ 现金 ☐ 支票 ☐ 银行汇款 ☐ 使用房改售房款 ☐ 其他																
支票号(8位)																	
单位盖章:	管理部初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管理部复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单位经办人(签字):																	

附件 19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交存清册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存款方式: ☐活期 ☐定期 ☐封存
交存类型: ☐首期交存 ☐续存
小区名称:

共 页第 页
单位: 元

序号	幢 (楼) 号	幢 (楼) 层数	交存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单位盖章: 单位经办人 (签字):

附件 20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交存清册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共 页第 页
交存类型: ☐ 首期交存 ☐ 续存 单位: 元
小区名称: 幢 (楼) 号: 幢 (楼) 层数:

序号	单元号	所在层数	房号	户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建筑面 积 (平方 米)	当年房 改成本 价	售房款	个人交存 标准 或比例 (%)	个人交存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单位盖章: 单位经办人 (签字):

附件 21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支取申请表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支取金额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支取用途	☐ 维修事项 ☐ 退回房改售房款 ☐ 其他																				
支取明细	☐ 到户 ☐ 到幢 ☐ 未分配																				
收款银行及行号								收款账号													
单位预留印鉴:											管理部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管理部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单位经办人 (签字):											

附件 22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支取清册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

共 页第 页
单位：元

小区名称：

序号	幢（楼）号	资金账号	支取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单位盖章：

单位经办人（签字）：

附件 23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支取清册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共 页第 页
单位：元

小区名称：幢（楼）号：幢（楼）层数：

序号	单元号	所在层数	房号	户名	支取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单位盖章：单位经办人（签字）：

附件 24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划转申请表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转 出 方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转出本金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转出利息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划转明细		☐ 到户 ☐ 到幢 ☐ 未分配											
转 入 方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转入金额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转出单位预留印鉴：		管理部初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管理部复审人员（名章或签字）：											
单位经办人（签字）：													

附件 25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划转清册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转出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转出存款方式: ☐活期 ☐定期 ☐封存
转入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共 页第 页
转入存款方式: ☐活期 ☐定期 ☐封存 单位: 元
小区名称:

序号	幢 (楼) 号	资金账号	划转金额	存款方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转出单位盖章: 单位经办人 (签字):

附件 26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划转清册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转出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

转入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

共 页第 页

单位: 元

小区名称:

幢(楼)号:

幢(楼)层数:

序号	单元号	所在层数	房号	户名	划转金额	存款方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转出单位盖章:

单位经办人(签字):

附件 27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转存申请表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转存明细	☐ 到户 ☐ 到幢 ☐ 未分配																
转存金额 (大写)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原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新存款方式	☐ 活期 ☐ 定期 ☐ 封存																
新存款期限	☐ 三个月 ☐ 六个月 ☐ 一年																
单位盖章:	管理部初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管理部复审人员 (名章或签字):																
单位经办人 (签字):																	

注：“新存款方式”选择定期时，须对“新存款期限”进行勾选。

附件 28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幢转存清册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 (单位登记号):

转存方式: ☐活期转定期

☐定期转活期

☐定期转定期

☐解封

共 页第 页

单位: 元

小区名称:

序号	幢 (楼) 号	资金账号	转存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单位盖章:

单位经办人 (签字):

附件 29

售后公有住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按户转存清册
(20180510 版)

年 月 日

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共 页第 页
单位：元

小区名称：幢（楼）号：幢（楼）层数：

序号	单元号	所在层数	房号	转存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单位盖章：单位经办人（签字）：

附件 30

商品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单位及经办人注册、信息变更、注销申请表

(由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服务企业或其他单位填写, 20180510 版)

单位全称(单位登记号):

业务类型: ☐ 单位注册 ☐ 经办人注册 ☐ 信息变更 ☐ 注销

单位主体类型: ☐ 房地产开发企业 ☐ 物业服务企业 ☐ 其他单位

①单位信息	单位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 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 负责人证件类型		法定代表人或负 责人证件号码	
②单位经办 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手机号码	
	经办人证件类型		经办人证件号码	

单位经办人授权委托书

现授权_____ (证件类型及证件号码: _____) 作为我单位经办人, 负责办理商品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各类业务, 领取并使用北京市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密钥。

单位经办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名章):

单位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③注销原因

单位经办人(签字):

单位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未在网上平台登记而直接到管理部办理注册、信息变更、注销的, 需填写本申请表; 2. 申请注册的, 填写①栏信息; 3. 申请单位经办人注册的, 填写②栏及“单位经办人授权委托书”信息; 4. 申请信息变更的, 在①②栏的相应项中填写变更后信息, 其中, 变更单位经办人的, 还填写“单位经办人授权委托书”信息; 5. 申请注销的, 填写③栏信息; 6. 填写此表要求字迹清晰、工整、不得涂改。

审核意见, 由管理部审核人员填写

申请人提交材料审核无误的: (在□内打“√”)

☐ 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证件原件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单位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注销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请注明):

☐ 其他(请注明):

经审核, 意见如下: (在□内打“√”)

☐ 符合条件

☐ 不符合条件(请注明原因):

审核人员(名章或签字):

审核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1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空户销户通知书
(20180510 版)

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_____管理部：

请协助办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中已登记房屋的空户销户手续。具体销户信息如下：

小区（项目）名称	
销户房屋地址	
空户销户原因	
资金账号	

特此通知。

单位经办人（签字）：

单位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